

● 相关文献

- ◆ 出生人口性别比失调与从严控...
- ◆ 从出生人口性别比例失调问题...
- ◆ 性别比失调与青少年
- ◆ 我国人口出生性别比的失衡及...
- ◆ 关于出生性别比失调20年与...
- ◆ 法学专家:完善控制出生婴儿...
- ◆ 法学专家:完善控制出生婴儿...
- ◆ 对性别失衡的忧思
- ◆ 谁在谋杀未来新娘?
- ◆ 专访人口史学家:中国人口从...
- ◆ 性别失衡滋生妇女拐卖
- ◆ 中国学者评点《光棍》逻辑
- ◆ 中国“光棍”队伍不断壮大...
- ◆ 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国古...
- ◆ 另一种认识生育文化的视角:...
- ◆ 出生婴儿性别选择的经济学分...
- ◆ 性别偏好的文化因素分析
- ◆ 儒家文化的父权制度结构与性...
- ◆ 中国出生人口性别比研究

您现在的位置: [首页](#)>>[研究文献](#)>> 北京严禁擅自鉴定胎儿性别

北京严禁擅自鉴定胎儿性别

出处: 摘编自央视国际

北京市卫生局12日出台相关措施,严格要求设有产前诊断技术的医疗保健机构不得擅自进行胎儿性别鉴定,对医学上需要进行胎儿性别鉴定的,由市卫生局指定的医疗保健机构进行。

北京市卫生局副局长邓小虹12日说,北京地区正常的新生男女性别比应为104-106:100,2003年北京新生男女性别比却为108:100,流动人口新生男女性别比高达128:100。这显示北京地区存在人为干预胎儿男女性别的情况。

邓小虹说,北京市卫生局制定的《产前诊断技术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产前筛查技术管理办法》规定,产前诊断技术的应用必须由经资格认定的卫生专家技术人员在卫生行政部门许可的医疗保健机构中进行。为保证这些措施的落实,北京市卫生局将加强执法监督管理,严格要求医疗机构的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和产前筛查技术服务应当以医疗为目的,坚决反对以其为经济创收服务项目。

据北京市卫生局基层妇幼卫生处调研员任正梅介绍,北京市每年约有600例左右的新生儿患有肉眼可见的出生缺陷,其中位居前五位高发的出生缺陷为:肢体畸形、先天性心脏病、唇腭裂、中枢神经系统畸形和内脏畸形。北京市为预防新生儿出生缺陷的发生,实施了三级干预工程,建立设有221所新生儿出生缺陷的医疗保健机构监测网络,大大降低了新生儿出生缺陷的发生率。

关闭